



# 上海市危险废物 经营许可证

编 号： 001C

发证机关：上海市生态环境局

发证日期： 2024 年 1 月 11 日

法人名称 上海市固体废物处置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薛浩

住所 上海市嘉定区嘉朱公路2491号

有效期自 2024年01月29日至2027年01月28日

经营设施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南滨公路2088弄666号

核准经营总规模 79200吨/年

核准经营方式 收集、贮存、焚烧处置

### 核准经营危险废物类别

废物类别	废物代码	危险废物
HW01 医疗废物	841-001-01	感染性废物
	841-002-01	损伤性废物
	841-003-01	病理性废物
	841-004-01	化学性废物（含汞废物仅限收集、贮存）
	841-005-01	药物性废物
HW02 医药废物	全	略
HW03 废药物、 药品	900-002-03	销售及使用过程中产生的失效、变质、不合格、淘汰、伪劣的化学药品和生物制品（不包括列入《国家基本药物目录》中的维生素、矿物质类药，调节水、电解质及酸碱平衡药），以及《医疗用毒性药品管理办法》中所列的毒性中药

废物类别	废物代码	危险废物
HW04 农药废物	全	略
HW05 木材防腐 剂废物	全	略
HW06 废有机溶 剂与含有 有机溶剂废 物	全	略
HW08 废矿物油 与含矿物 油废物	全	略
HW09 油/水、烃/ 水混合物 或乳化液	全	略
HW11 精（蒸） 馏残渣	全	略
HW12 染料、涂 料废物	全	略
HW13 有机树脂 类废物	全	略
HW14 新化学物 质废物	全	略
HW16 感光材料 废物	全	略

废物类别	废物代码	危险废物
HW17 表面处理 废物	全	略
HW34 废酸	全	略
HW35 废碱	全	略
HW37 有机磷化 合物废物	全	略
HW38 有机氰化 物废物	全（破氰后）	略
HW39 含酚废物	全	略
HW40 含醚废物	全	略
HW45 含有机卤 化物废物	全	略
HW49 其他废物	900-039-49	烟气、VOCs 治理过程（不包括餐饮行业油烟治理过程）产生的废活性炭，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脱色（不包括有机合成食品添加剂脱色）、除杂、净化过程产生的废活性炭（不包括 900-405-06、772-005-18、261-053-29、265-002-29、384-003-29、387-001-29 类废物）
	900-041-49	含有或沾染毒性、感染性危险废物的废弃包装物、容器（可焚烧类）、过滤吸附介质
	900-042-49	环境事件及其处理过程中产生的沾染危险化学品、危险废物的废物（可焚烧类）

废物类别	废物代码	危险废物
	900-046-49	离子交换装置（不包括饮用水、工业纯水和锅炉软化水制备装置）再生过程中产生的废水处理污泥
	900-047-49	生产、研究、开发、教学、环境检测（监测）活动中，化学和生物实验室（不包含感染性医学实验室及医疗机构化验室）产生的含氰、氟、重金属无机废液及无机废液处理产生的残渣、残液，含矿物油、有机溶剂、甲醛有机废液，废酸、废碱，具有危险特性的残留样品，以及沾染上述物质的一次性实验用品（不包括按实验室管理要求进行清洗后的废弃的烧杯、量器、漏斗等实验室用品）、包装物（不包括按实验室管理要求进行清洗后的试剂包装物、容器）、过滤吸附介质等（可焚烧类）
	900-999-49	被所有者申报废弃的，或未申报废弃但被非法排放、倾倒、利用、处置的，以及有关部门依法收缴或接收且需要销毁的列入《危险化学品目录》的危险化学品（不含该目录中仅具有“加压气体”物理危险性的危险化学品）
HW50 废催化剂	全	略

（注：不得接收剧毒化学品类废物；具有易爆性的危险废物禁止进行焚烧处置，经预处理后不具有易爆性的危废除外。）

（ 本 页 以 下 空 白 ）

## 一、技术人员和业务人员

### 1.技术人员

姓名	专业	职称	用工状态
王勇	环境工程	高级工程师	全职
李玉东	工程热物理	工程师	全职
张红霞	物理化学	工程师	全职

### 2.业务人员

姓名	联系电话	手机
陈军	/	15000279779
曲海波	021-59963221	15301603069
梁波	021-20706010	15927263411
陈天骁	021-20706011	18201960726
丁家华	021-20706009	18817750336
顾鹏飞	021-59961357	18018689026
李超	021-59963828	13524856510
李霖轩	021-59961957	18602112470
方成中	021-59963620	13818778035
朱文杰	021-69113019	13917985669

## 二、包装、运输、厂内临时贮存

1.包装方式：医疗废物由专用医疗废物垃圾袋密闭

包装，再放置于 550 L 医疗废物专用周转箱。危险废物采用耐腐蚀桶或编织袋等包装并配有托盘。

2.运输方式：医疗废物为自行运输，危险废物采用自行运输和委托有资质单位运输两种方式

序号	车辆类型	车牌号码	品牌型号	驾驶员
1	厢式货车	沪 AHX036	飞球 ZJL5047XLCA4（依维柯）	赵俊阶
2	厢式货车	沪 AHX118	飞球 ZJL5047XLCA4（依维柯）	张惠明
3	厢式货车	沪 AHX206	飞球 ZJL5047XLCA4（依维柯）	李建华
4	厢式货车	沪 AFS809	飞球 ZJL5047XLCA4（依维柯）	曹军民
5	厢式货车	沪 AET810	飞球 ZJL5047XLCA4（依维柯）	陈裕兵
6	厢式货车	沪 D61035	飞球 ZJL5071XXYZ4（尼桑）	徐家康
7	厢式货车	沪 D61036	飞球 ZJL5071XXYZ4（尼桑）	王勤勇
8	厢式货车	沪 D61051	飞球 ZJL5071XXYZ4（尼桑）	秦彪
9	厢式货车	沪 D61082	飞球 ZJL5071XXYZ4（尼桑）	顾建新
10	厢式货车	沪 D61116	飞球 ZJL5071XXYZ4（尼桑）	陆华
11	厢式货车	沪 D68813	飞球 ZJL5071XXYZ4（尼桑）	陈伟
12	厢式货车	沪 D68883	飞球 ZJL5071XXYZ4（尼桑）	狄黎明
13	厢式货车	沪 D68892	飞球 ZJL5071XXYZ4（尼桑）	沈红忠
14	厢式货车	沪 D68908	飞球 ZJL5071XXYZ4（尼桑）	沈利明
15	厢式货车	沪	飞球 ZJL5071XXYZ4（尼桑）	孙亮宏

		D68918		
16	厢式货车	沪 D77401	飞球 ZJL5100XLCA4 (五十铃)	沈佳华
17	厢式货车	沪 D77480	飞球 ZJL5100XLCA4 (五十铃)	武雪良
18	厢式货车	沪 D78518	飞球 ZJL5100XLCA4 (五十铃)	孙伟龙
19	厢式货车	沪 D78555	飞球 ZJL5100XLCA4 (五十铃)	王裕江
20	厢式货车	沪 D78556	飞球 ZJL5100XLCA4 (五十铃)	符强
21	厢式货车	沪 DE4433	飞球 ZJL5071XXYZ4 (尼桑)	顾春荣
22	厢式货车	沪 DE4455	飞球 ZJL5071XXYZ4 (尼桑)	陈家明
23	厢式货车	沪 DE4471	飞球 ZJL5071XXYZ4 (尼桑)	石剑豪
24	厢式货车	沪 DE4477	飞球 ZJL5071XXYZ4 (尼桑)	陆秋燕
25	厢式货车	沪 DE5006	飞球 ZJL5071XXYZ4 (尼桑)	唐永青
26	厢式货车	沪 DH1816	飞球牌 ZJL5120XLCA4 (东风)	李明
27	厢式货车	沪 DH1826	飞球牌 ZJL5120XLCA4 (东风)	周根生
28	厢式货车	沪 DH1828	飞球牌 ZJL5120XLCA4 (东风)	赵雪丰
29	厢式货车	沪 DH1845	飞球牌 ZJL5120XLCA4 (东风)	毛仁章
30	厢式货车	沪 DK6941	飞球牌 ZJL5120XLCA4 (东风)	张磊
31	厢式货车	沪 DK8827	飞球牌 ZJL5120XLCA4 (东风)	夏锋
32	厢式货车	沪 DK8846	飞球牌 ZJL5120XLCA4 (东风)	陶金明
33	厢式货车	沪	飞球牌 ZJL5120XLCA4 (东风)	和雄峰

		DK8868		
34	厢式货车	沪 DK8873	飞球牌 ZJL5120XLCA4 (东风)	黄惠明
35	厢式货车	沪 DK8907	飞球牌 ZJL5120XLCA4 (东风)	张强
36	厢式货车	沪 DK8951	飞球牌 ZJL5120XLCA4 (东风)	蒋振亚
37	厢式货车	沪 DT6827	飞球牌 ZJL5100XLCA4 (五十铃)	张永超
38	厢式货车	沪 ED6830	东风 DFH5120XLCBIV	吴兴明
39	厢式货车	沪 ET8303	东风 DFH5120XLCBIV	葛效
40	厢式货车	沪 ET8307	东风 DFH5120XLCBIV	孙建忠
41	厢式货车	沪 ET8327	东风 DFH5120XLCBIV	陈良
42	厢式货车	沪 ET8399	东风 DFH5120XLCBIV	朱海杰
43	厢式货车	沪 ER0528	飞球 ZJL5160XLCD5 (东风)	盛伟忠
44	厢式货车	沪 ET8316	飞球 ZJL5160XLCD5 (东风)	陆兴华
45	厢式货车	沪 E-H7310	飞球 ZJL5071XLCB5 (跃进)	许华
46	厢式货车	沪 E-H7335	飞球 ZJL5071XLCB5 (跃进)	石雪良
47	厢式货车	沪 E-H7311	飞球 ZJL5071XLCB5 (跃进)	金伟
48	厢式货车	沪 ET5156	东风 DFH5120XLCBXIV	张青
49	厢式货车	沪 EF5957	东风 DFH5120XLCBXIV	张明
50	厢式货车	沪 DT8702	飞球 ZJL5100XLCA5 (五十铃)	许秋雄
51	厢式货车	沪 DT8739	飞球 ZJL5100XLCA5 (五十铃)	金龙
52	厢式货车	沪 DT8776	飞球 ZJL5100XLCA5 (五十铃)	陆华青
53	厢式货车	沪 DT8777	飞球 ZJL5100XLCA5 (五十铃)	唐晓波
54	厢式货车	沪 EJ2768	飞球 ZJL5100XLCA5 (五十铃)	屠伟宾
55	厢式货车	沪 ET8783	飞球 ZJL5100XLCA5 (五十铃)	徐庆峰

56	厢式货车	沪 ES3069	东风 DFH5120XLCBXIV	沈荣
57	厢式货车	沪 EH7357	东风 DFH5120XLCBXIV	倪伟
58	厢式货车	沪 ES7679	东风 DFH5120XLCBXIV	沈波
59	厢式货车	沪 EJ6270	福田 BJ5166XLC_A4	王卫江
60	厢式货车	沪 ER0786	东风 DFH5120XLCBIV	朱忠明
61	厢式货车	沪 DS1930	东风 DFH5120XLCBIV	朱伟
62	厢式货车	沪 FA1923	东风 DFH5120XLCBIV	李云彪
63	厢式货车	沪 EP7933	东风 DFH5120XLCBIV	董玉勇
64	厢式货车	沪 ER2775	飞球牌 ZJL5077XLCA5	樊张君
65	厢式货车	沪 EH1270	飞球牌 ZJL5077XLCA5	张健
66	厢式货车	沪 EB5082	飞球牌 ZJL5077XLCA5	倪文龙
67	厢式货车	沪 EK2162	飞球牌 ZJL5077XLCA5	顾军
68	厢式货车	沪 FD1931	飞球牌 ZJL5077XLCA5	宋鼎
69	厢式货车	沪 DT2138	飞球牌 ZJL5077XLCA5	张俊伟
70	厢式货车	沪 ER9227	飞球牌 ZJL5100XLCA5 (五十铃)	王慧明
71	厢式货车	沪 EQ2576	飞球牌 ZJL5100XLCA5 (五十铃)	朱良
72	厢式货车	沪 EC5137	飞球牌 ZJL5100XLCA5 (五十铃)	徐华
73	厢式货车	沪 ET7319	飞球牌 ZJL5100XLCA5 (五十铃)	朱晨旭
74	厢式货车	沪 ER6736	飞球牌 ZJL5100XLCA5 (五十铃)	沈福祥
75	厢式货车	沪 DS0619	飞球牌 ZJL5100XLCA5 (五十铃)	李卫新
76	厢式货车	沪 FD0801	飞球牌 ZJL5100XLCA5 (五十铃)	朱良
77	厢式货车	沪 DS0372	飞球牌 ZJL5100XLCA5 (五十铃)	樊张君
78	厢式货车	沪 ES7219	飞球牌 ZJL5100XLCA5 (五十铃)	计月超
79	厢式货车	沪 EA8558	飞球牌 ZJL5100XLCA5 (五十铃)	黄吉
80	厢式货车	沪 ED0371	飞球牌 ZJL5100XLCA5 (五十铃)	周峰
81	厢式货车	沪 EJ5310	飞球牌 ZJL5100XLCA5 (五十铃)	王辉

82	厢式货车	沪 EQ5732	飞球牌 ZJL5100XLCA5 (五十铃)	朱丹
83	厢式货车	沪 FH3102	东风牌 DFH5160XLCEX4 (东风)	孙源
84	厢式货车	沪 FH1007	东风牌 DFH5160XLCEX4 (东风)	倪佳杰
85	厢式货车	沪 FF6289	东风牌 DFH5160XLCEX4 (东风)	高张峰
86	厢式货车	沪 FF3583	东风牌 DFH5160XLCEX4 (东风)	丁华平
87	厢式货车	沪 FE8258	东风牌 DFH5160XLCEX4 (东风)	唐羽杰
88	厢式货车	沪 FH6195	飞球牌 ZJL5073XLC06 (五十铃)	管皎华
89	厢式货车	沪 FH0626	飞球牌 ZJL5073XLC06 (五十铃)	朱雄官
90	厢式货车	沪 FF8399	飞球牌 ZJL5073XLC06 (五十铃)	王建平
91	厢式货车	沪 FH1805	飞球牌 ZJL5073XLC06 (五十铃)	黄政威
92	厢式货车	沪 FG0152	东风牌 DFH5120XLCBX1V (东风)	施储忠
93	厢式货车	沪 FH5785	东风牌 DFH5120XLCBX1V (东风)	倪春军
94	厢式货车	沪 FF8722	东风牌 DFH5120XLCBX1V (东风)	叶超
95	厢式货车	沪 ET1307	东风牌 DFH5120XLCBX1V (东风)	丁志峰
96	厢式货车	沪 FH0825	东风牌 DFH5120XLCBX1V (东风)	董玉勇
97	厢式货车	沪 FE3078	东风牌 DFH5120XLCBX1V (东风)	朱晨旭
98	厢式货车	沪 FK0186	东风牌 DFH5160XLCEX8 (东风)	宋鼎
99	厢式货车	沪 FK1022	东风牌 DFH5160XLCEX8 (东风)	顾军
100	厢式货车	沪 FJ1352	东风牌 DFH5160XLCEX8 (东风)	王慧明
101	厢式货车	沪 FP2699	东风牌 DFH5160XLCEX8 (东风)	蔡黎杰
102	厢式货车	沪 FL3156	东风牌 DFH5160XLCEX8 (东风)	张健
103	厢式货车	沪 FJ3518	东风牌 DFH5160XLCEX8 (东风)	孙伟
104	厢式货车	沪 FR8909	东风牌 DFH5160XLCEX8 (东风)	沈福祥
105	厢式货车	沪 FJ9020	东风牌 DFH5160XLCEX8 (东风)	储建锋
106	厢式货车	沪 FJ9363	东风牌 DFH5160XLCEX8 (东风)	范利民
107	厢式货车	沪 FP9796	东风牌 DFH5160XLCEX8 (东风)	曹伟强
108	厢式货车	沪 FR6587	庆铃牌 QL5110XLCANPAJ (五十铃)	顾华军
109	厢式货车	沪 FR6229	庆铃牌 QL5110XLCANPAJ (五十铃)	钟卫华
110	厢式货车	沪 FR3366	庆铃牌 QL5110XLCANPAJ (五十铃)	顾建托

111	厢式货车	沪 FQ7007	庆铃牌 QL5110XLCANPAJ (五十铃)	顾伟
112	厢式货车	沪 FQ8799	庆铃牌 QL5110XLCANPAJ (五十铃)	朱洪海
113	厢式货车	沪 FQ0775	庆铃牌 QL5110XLCANPAJ (五十铃)	曹建春
114	厢式货车	沪 FQ7676	庆铃牌 QL5110XLCANPAJ (五十铃)	倪建峰
115	厢式货车	沪 FQ7685	庆铃牌 QL5110XLCANPAJ (五十铃)	沈伟清
116	厢式货车	沪 FQ0776	庆铃牌 QL5110XLCANPAJ (五十铃)	施雪峰
117	厢式货车	沪 FL0357	庆铃牌 QL5110XLCANPAJ (五十铃)	黄磊
118	厢式货车	沪 FQ1962	庆铃牌 QL5110XLCANPAJ (五十铃)	陈卫
119	厢式货车	沪 FR9377	庆铃牌 QL5110XLCANPAJ (五十铃)	顾明
120	厢式货车	沪 FR2596	庆铃牌 QL5110XLCANPAJ (五十铃)	赵丹
121	厢式货车	沪 FQ6221	庆铃牌 QL5110XLCANPAJ (五十铃)	倪春明
122	厢式货车	沪 FQ8062	庆铃牌 QL5110XLCANPAJ (五十铃)	沈波
123	厢式货车	沪 FQ2252	庆铃牌 QL5110XLCANPAJ (五十铃)	张治华
124	厢式货车	沪 FP7390	庆铃牌 QL5110XLCANPAJ (五十铃)	林百成
125	厢式货车	沪 FR6078	庆铃牌 QL5110XLCANPAJ (五十铃)	朱其雨
126	厢式货车	沪 FQ7826	庆铃牌 QL5110XLCANPAJ (五十铃)	钱杰
127	厢式货车	沪 FR3058	庆铃牌 QL5110XLCANPAJ (五十铃)	郭刚
128	厢式货车	沪 AFU067	飞球 ZJL5047XLCA4 (依维柯)	邵美江
129	厢式货车	沪 AFU577	飞球 ZJL5047XLCA4 (依维柯)	吴春军

130	厢式货车	沪 AFU615	飞球 ZJL5047XLCA4 (依维柯)	于书同
131	厢式货车	沪 AFU680	飞球 ZJL5047XLCA4 (依维柯)	陈东
132	厢式货车	沪 AFU778	飞球 ZJL5047XLCA4 (依维柯)	盛志华
133	厢式货车	沪 AEP080	飞球 ZJL5047XLCA4 (依维柯)	赵永华
134	厢式货车	沪 AGK081	飞球 ZJL5047XLCA4 (依维柯)	龚华
135	厢式货车	沪 AEP082	飞球 ZJL5047XLCA4 (依维柯)	胡唯
136	厢式货车	沪 AEP113	飞球 ZJL5047XLCA4 (依维柯)	张燕铭
137	厢式货车	沪 AEP967	飞球 ZJL5047XLCA4 (依维柯)	陈慧强
138	厢式货车	沪 AHJ016	飞球 ZJL5047XLCA4 (依维柯)	备用
139	厢式货车	沪 AHJ100	飞球 ZJL5047XLCA4 (依维柯)	备用
140	厢式货车	沪 AEB637	飞球 ZJL5047XLCA4 (依维柯)	备用
141	厢式货车	沪 AGH693	飞球 ZJL5047XLCA4 (依维柯)	备用
142	厢式货车	沪 AGH825	飞球 ZJL5047XLCA4 (依维柯)	备用
143	厢式货车	沪 AFS063	飞球 ZJL5047XLCA4 (依维柯)	备用
144	厢式货车	沪 AFS083	飞球 ZJL5047XLCA4 (依维柯)	备用
145	厢式货车	沪 AFS575	飞球 ZJL5047XLCA4 (依维柯)	备用
146	厢式货车	沪 AFS608	飞球 ZJL5047XLCA4 (依维柯)	备用
147	厢式货车	沪 NS3016	飞球 ZJL5047XLCA4 (依维柯)	备用
148	重型厢式 货车	沪 FG9680	东风牌 DFH5260XZWBX2 (危废)	顾春毅
149	重型厢式 货车	沪 FG8162	东风牌 DFH5260XZWBX2 (危废)	王小波
150	重型厢式 货车	沪 FF9065	东风牌 DFH5260XZWBX2 (危废)	丁梨军
151	重型厢式 货车	沪 FG1665	东风牌 DFH5260XZWBX2 (危废)	金董卫
152	重型厢式 货车	沪 FE5863	东风牌 DFH5260XZWBX2 (危废)	唐海华

注：1-147 为医废运输车辆，148-152 为危废运输车辆。

### 3. 厂内临时贮存场所和设施 (1) 焚烧车间 3 楼设有

两个面积为 390.6 m<sup>2</sup> 和 392.7 m<sup>2</sup> 的医废暂存冷库；（2）危废暂存仓库（丙类）共 3 层，一、二层用于贮存危险废物，总贮存面积约 5277 m<sup>2</sup>；（3）危化品仓库（甲类），建筑面积 125.44 m<sup>2</sup>，分隔成两间，每间 62.72 m<sup>2</sup>；甲类中间仓库（甲类），建筑面积 30 m<sup>2</sup>，位于焚烧车间一层；（4）灰渣暂存间，建筑面积 270 m<sup>2</sup>，用于存放自产飞灰和炉渣；（5）3 个 3 m<sup>3</sup> 的废液缓冲罐。

### 三、主要工艺和设备清单

#### 1. 主要工艺

采用“回转窑+二燃室”的焚烧处置工艺，废物通过进料系统从回转窑头部进入，与筒体头部进入的助燃空气充分混合，随着筒体的转动不断翻滚，缓慢向尾部移动，完成干燥、燃烧、燃烬的全过程。回转窑操作温度控制在 850-900℃，经过 60 min 左右的高温焚烧，废物被焚烧成高温烟气和熔渣。

焚烧产生的高温烟气进入二燃室，炉渣从回转窑尾部排出并进入二燃室底部的灰渣处置装置。二燃室温度控制在 1100-1180℃ 之间，单独进行医疗废物焚烧时，二燃室温度控制大于 900℃，并在此温度下保持不小于 2s 的烟气停留时间，确保烟气燃烬。

## 2.设备清单

设备型号	配套污染治理设施	设计处理能力
回转窑焚烧炉 1 号线	SNCR 脱硝系统+烟气换热器+急冷半干脱酸塔+干式脱酸塔 1+活性炭喷射装置 1+布袋除尘器 1+活性炭固定床+干式脱酸塔 2+活性炭喷射装置 2+布袋除尘器 2+中和洗涤塔+白雾去除装置	单条线设计焚烧能力为 80 吨/天，3 条线设计焚烧能力共计 240 吨/天，配套有 3 套污水处理系统，分别为混合废水处理系统，设计处理能力 340 m <sup>3</sup> /天；初雨处理系统，设计处理能力 100 m <sup>3</sup> /天；洗涤塔排水处理系统，设计处理能力 50 m <sup>3</sup> /天。灰渣处理线处理能力为 50 吨/天。
回转窑焚烧炉 2 号线	SNCR 脱硝系统+烟气换热器+急冷半干脱酸塔+干式脱酸塔 1+活性炭喷射装置 1+布袋除尘器 1+活性炭固定床+干式脱酸塔 2+活性炭喷射装置 2+布袋除尘器 2+中和洗涤塔+白雾去除装置	
回转窑焚烧炉 3 号线	SNCR 脱硝系统+烟气换热器+急冷半干脱酸塔+干式脱酸塔 1+活性炭喷射装置 1+布袋除尘器 1+活性炭固定床+干式脱酸塔 2+活性炭喷射装置 2+布袋除尘器 2+中和洗涤塔+白雾去除装置	
高温熔融灰渣处理系统	烟气送入 1 号线二燃室，并依托 1 号线烟气净化系统进行处理。1 号线检修停运期间，采用自带“急冷塔+干式脱酸塔+活性炭喷射装置+布袋除尘器+中和洗涤塔（包含一级减温塔）”组合工艺进行处理	

#### 四、污染防治措施和标准

焚烧烟气、灰渣处理线烟气排放应满足《危险废物焚烧污染控制标准》(GB 18484-2020)、《医疗废物处理处置污染控制标准》(GB 39707-2020)、《危险废物焚烧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 31/767-2013)、《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 31/933-2015)、《恶臭(异味)污染物排放标准》(DB 31/1025-2016)的标准限值。预处理车间并入危废暂存仓库,两者废气合并经2套并联的碱洗+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危化品仓库废气、废液缓冲罐废气以及甲类中间仓库废气经1套活性炭装置处理,废水处理车间废气、化验室无机废气各经1套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灰渣处理线湿渣干燥环节产生的含尘废气经过“旋风除尘+水洗冷凝”处理后合并由1根19米高排气筒排放,应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 31/933-2015)、《恶臭(异味)污染物排放标准》(DB 31/1025-2016)的标准限值。严格控制废气无组织排放,厂区内非甲烷总烃控制执行《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 37822-2019),确保厂界污染物排放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 31/933-2015)、《恶臭(异味)污染物排放标准》(DB 31/1025-2016)、《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 3095-2012)要

求。

熔融预处理系统洗涤塔废水、熔融水淬废水、车间地坪清洗废水、周转箱清洗废水、运输车辆清洗废水、员工淋浴废水、化验室废水、生活污水、废水站配料废水、除臭碱洗塔废水进入混合水处理系统处理；洗涤塔排水、灰渣线干燥排水送至洗涤塔排水处理系统处理；道路冲洗废水、初期雨水送至初雨处理系统处理；锅炉排水、脱盐水系统浓水、循环冷却塔排水、河水预处理废水与上述各处理系统尾水一并通过废水总排口排放，最终排入海滨污水处理厂。废水排放应满足《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8466-2005）、《污水综合排放标准》（DB 31/199-2018）要求。

厂界噪声应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2类区标准。

危险废物贮存场所设置应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7-2023）要求，污泥泥饼、废含油抹布和劳保用品、废包装物、化验室废液、废机油等自产危废送厂内焚烧线自行焚烧处置。焚烧线余热锅炉、急冷塔、脱酸塔产生的飞灰以及危废焚烧、医废危废混烧产生的炉渣送危废填埋场填埋或送灰渣处理线处理。纯医废焚烧产生的炉渣送灰渣处理线处理或委托资质单

位妥善处置。废滤袋、废活性炭、废吸附过滤介质、焚烧线布袋除尘器飞灰、灰渣处理线烟气处理系统产生的二次飞灰等其他自产危废委托资质单位妥善处置。

上述执行标准、污染防治措施、排污口设置、监测等要求与企业排污许可证信息公开（详见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公开端 [www.permit.mee.gov.cn](http://www.permit.mee.gov.cn)）不一致的，按排污许可证执行。

## 五、管理要求

1、遵守《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管理办法》、《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办法》、《土壤污染防治法》、《医疗废物管理条例》等法律、法规和部门规章的规定。项目须满足环保、安全、消防、卫生和职业健康等基本条件，确保在符合相关部门管理要求的基础上投入运行。

2、贮存和处置危险废物应当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危险废物识别标志设置技术规范》（HJ 1276-2022）等要求进行危废贮存、设置危废标签、贮存分区标志、设施标志等；完善危险废物管理计划，合理安排生产、物流，医疗废物、危险废物、一般固废、生产原辅料、利用处置产物应分类分区储存，避免过量贮存。

3、完善和落实医疗废物、危险废物经营的各项规章制度、

操作规程、污染防治措施和事故应急救援措施等。建立健全经营情况记录簿，如实记载废物的收集、贮存、处置情况，做好各类原辅材料、处理药剂使用记录。危险废物经营情况记录簿应保存十年以上。每季度第一个月的10日前向市固化管理中心报告上一季度经营活动情况。

4、建立、健全医疗废物、危险废物安全管理责任制和污染防治责任制，法定代表人、相关负责人为第一责任人，防止发生环境污染事故和安全生产事故；设置监控部门，按规定配备专（兼）职安全生产、环保管理人员，负责检查、督促、落实本单位安全生产、环境保护各项工作。建立和完善风险评估和隐患排查制度。

5、对本单位从事医疗废物、危险废物收集、贮存和处置等工作人员和管理人员，按有关规定参加安全（作业）、环境管理、劳动保护用品、职业卫生等行业教育、知识培训，并做记录；有关记录应当保存三年；需考核合格或持证上岗的从其规定。严格做好操作人员个人防护等措施。

6、按照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规定的范围从事医疗废物、危险废物收集、贮存、处置经营活动，严格控制进厂危险废物的类别和数量；未经审核同意不得超范围、超量经营，总量包括

危废、应急废物、一般固废、自产固废自行焚烧处置量。做好自产废物的内部管理，并确保规范安全处置。委托他人运输、利用处置一般工业固废的，应当对受托方的主体资格和技术能力进行核实，依法签订书面合同，跨省利用的还应当备案。

7、严格执行危险废物转移联单制度，规范转移联单的填报，按照联单填写的内容对危险废物核实验收。不得接收没有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的危险废物；未经市级管理部门同意，不得接收纸质联单和应急废物；不得将危险废物转移给没有处置或利用能力且没有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的单位。按照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的有关规定，保管需存档的转移联单。

8、编制和完善应急预案并按要求完成备案，落实应急预案内容，定期开展污染事故应急演练。发生事故或者其他突发性事件时，立即采取措施消除或减轻对环境的危害，及时通报可能受到污染危害的单位和居民，并立即向市固化管理中心报告。

9、严格控制有毒有害物质排放，制定、实施土壤和地下水自行监测方案，并将排放情况与监测数据报所在地区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建立土壤隐患排查治理制度；涉及拆除活动的，将应急措施在内的污染防治工作方案和备案表报所在地生态环境、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

10、按照排污许可证的规定排放污染物，并落实自行监测、排污口规范化设置、台帐记录、执行报告、信息公开、环境管理等主体责任要求，确保各项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加强设施设备巡检、维修，确保在线监测对污染物排放的有效监控。

11、在许可证有效期内改扩建造成处置生产线停产的，企业必须在停产前 10 个工作日内向市生态环境局报告，同时制定好计划，对未处置的危险废物作出妥善处理，并提前停止危废收集和贮存。

12、按照国家危险废物豁免管理清单和沪环土〔2021〕63 号文件等要求，规范开展环境突发事件产生的危险废物或历史遗留危险废物的应急处置工作，执行危险废物转移纸质（电子）联单，并按照应急方案要求向事发地及属地生态环境部门、市固化管理中心报告相关危险废物的利用处置情况。

13、严格按照《医疗废物管理条例》（国务院第 380 号令）等有关规定要求，妥善做好医疗废物收运处置工作，医疗卫生机构医疗废物应当至少 48 小时内清运。按照《小型医疗机构医疗废物定时定点收运工作要求》（沪环土〔2020〕134 号）要求，配合各区做好小型医疗机构医疗废物的定时定点收运工作，定点落实前应当在小型医疗机构电话预约后 48 小时内完成清

运。在发生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情况下，增加收运频次，确保医废及时收运。

14、项目应优先保障本市医疗废物的安全处置需求，在满足医疗废物安全处置需求的前提下，富余的焚烧能力方可用于处置危险废物，科学联合调度临港和嘉定焚烧处置线，妥善安排日常医废收运及处置能力、年度大修、故障停炉或停电期间、疫情期间医废应急处置工作，确保本市医疗废物应收尽收，保障公共卫生安全和环境安全。

15、根据现场技术审核情况，你公司还应做好以下工作：

(1) 医疗废物消毒、密封、贮存、包装、运输等均须严格按照有关标准和规定制定，加强医疗废物运输过程的环保控制措施，合理安排运输时间和路线，避免对沿途环境的影响。

(2) 根据《固体废物玻璃化处理产物技术要求》(GB/T 41015-2021)，灰渣处理线玻璃化处理产物满足玻璃态物质判定要求的，产物不按危废管理，用作公路沥青路面集料、建设卵石、碎石、建设用砂、喷射清理用非金属磨料及其他建材的替代材料时，应满足相应的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及相应工程技术要求，并具有稳定、合理的市场需求；灰渣处理线玻璃化处理产物不满足玻璃态物质判定要求和环境安全质量要求的，应

重新进行玻璃化处理或按危废妥善管理。玻璃化产物作为产品进行资源化利用时，出厂前应进行编号和取样，经检验合格后方可出厂。



## 须 知

在经营过程中，如果公司原经营条件发生变化，应按规定程序办理相关手续。

- 1、变更法人名称、法定代表人和住所的，应当自工商变更

登记之日起 **15** 个工作日内，向我局申请办理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变更手续。

2、有以下情形之一的：改变危险废物经营方式、增加危险类别、新建或改、扩建原有危险废物经营设施的、经营危险废物超过原批准年经营规模 **20%** 以上，应当按照原申请程序，重新申请领取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

3、终止从事收集、贮存、处置危险废物经营活动的，应向我局提出注销申请，并对经营设施、场所采取污染防治措施、进行无害化处理，对未处置的危险废物作出妥善处理。

4、污染物处理设施故障、检修、拆除、闲置的，按有关规定进行报告。

5、按照《排污许可管理办法（试行）》有关规定申请或变更、延续、撤销排污许可证。

6、危废经营许可证有效期届满，如需继续从事危险废物经营活动，应于有效期届满 **30** 个工作日前向我局提出换证申请。

